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文件副本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白色、黃色及[編纂]副本；
- (b)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各重大合同副本；及
- (c)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F.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於直至本文件刊發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前的一般辦公時間內(自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及自下午二時正至下午五時正)在君合律師事務所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37樓3701-10室)可供查閱：

1.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2.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全文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
3. 有關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二；
4. 由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編製的有關我們中國物業估值證書之函件，全文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三；
5.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所發出有關本公司生物資產公允值的估值報告；
6. 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事項及物業權益而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7. 本文件附錄四所述，由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Walkers編製的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之意見函件；
8. 由羅申美諮詢顧問有限公司發出的本公司內部控制檢討報告；
9. 福建博海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就驗收本集團若干物業而於2015年4月24日發出的報告；

10.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同；
11.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F.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12. [編纂]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13. 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承授人的完整名單以及承授人及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
14.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15.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董事及主要股東其他資料－3.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金」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或董事委任書；
16. 公司法；及
17. [編纂]詳情聲明。